

儋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儋自然资公告[2025]12号

经儋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将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名称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规划指标要求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儋州市洋浦风电产业园C8-01-01-4地块	30000平方米 (折合45亩)	工业用地	50年	容积率≥0.5,建筑高度≤40米,绿地率≤20%。	1506	1506

二、宗地开发建设要求: (一)该宗土地用于年产40万平方米铝箔合金建筑材料项目建设,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4个月内开工建设,15个月内竣工投产,本宗土地在约定达产时间内的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不低于27300万元人民币(项目用地投资强度不低于606万元/亩),在项目投产后,3年累计纳税总额不低于15921万元(平均每年土地税收贡献率不低于117万元/亩),3年累计产值不低于180000万元(平均每年产值不低于1333万元/亩)。

(二)该宗地建设严格按照省装配式相关要求执行,竞得人竟得土地后,如造成地块闲置的,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闲置土地处置若干规定》处置。(三)申请人拟成立项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进行开发建设的应在竞买申请书中明确项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申请人在项目公司出资比例不得低于50%(不含50%),由项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办理不动产权登记手续。

三、本次出让地块按净地条件出让。四、竞买申请:(一)竞买人资格: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报名参加竞买。(二)具有下列行为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本次土地挂牌出让活动:1.在儋州市范围内有闲置土地、低效利用土地,未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动工开发的、擅自改变土地用途等违法行为、未及时纠正的。3.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

单和被税务系统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联合惩戒名单的企业法人和个人。**五、交易说明:**采用全流程网上交易,交易过程所有环节都通过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lr.hainan.gov.cn:9002)进行,具体见挂牌出让手册。可从交易系统查看和打印。

六、时间安排:(一)竞买申请与保证金缴纳到账时间:2025年5月30日08:30至2025年6月27日17:00(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标准,下同)。(二)竞买资格审核截止时间:2025年6月27日17:30。(三)挂牌报价时间为:2025年6月20日08:30至2025年6月30日10:00。**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一)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价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二)挂牌活动结束,竞得人应当场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并在10日内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该项目用地成交后《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由市科工局与用地单位签订。(三)竞得人自《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60日内付清土地出让金。(四)本次挂牌出让事项如有变更,以届时变更公告为准。本公司未尽事宜详见《儋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该手册所载内容为本公告的组成部分。(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的代理服务费按有关规定办理,由竞得人支付给中介代理机构。

八、联系人:翟先生 方先生;联系电话:0898-23883393 13698982133;查询网址:<http://zw.hainan.gov.cn/ggzy/>; <http://lr.hainan.gov.cn:9002/>。

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5月30日

儋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儋自然资公告[2025]14号

经儋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壹(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名称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主要规划指标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儋州洋浦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二考场项目用地控制性详细规划A-01地块	30894.37平方米 (折合46.432亩)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50年	容积率≤0.5,建筑密度≤30%,建筑限高≤15米,绿地率≥20%。	1490	1490

二、开发建设要求:(一)该宗土地用于洋浦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二考场项目建设,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6个月内开工建设,15个月内竣工。(二)该宗地建设按照省装配式相关要求执行,竞得人竟得土地后,如造成地块闲置的,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闲置土地处置若干规定》处置。(三)申请人拟成立项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申请人在项目公司出资比例不得低于50%(不含50%),由项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办理不动产权登记手续。

三、竞买申请:

(一)竞买人资格: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报名参加竞买。2.不接受联合体竞买;申请参加竞买者须提出书面竞买申请,并提供《竞买须知》中要求提供的相关文件。3.同一竞买人只能提交一次竞买报名(同一法定代表人视为同一名竞买人,报名名称与缴纳竞买保证金账户名称必须一致)。(二)具有下列行为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本次土地挂牌出让活动:1.在儋州市范围内有闲置土地、低效利用土地,未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动工开发的、擅自改变土地用途等违法行为、未及时纠正的。3.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被税务系统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联合惩戒名单的企业法人和个人。

四、交易说明:采用全流程网上交易,交易过程所有环节都通过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lr.hainan.gov.cn:9002)进行,具体见挂牌出让手册。可从交易系统查看和打印。

五、时间安排:(一)竞买申请与保证金缴纳到账时间:2025年5月

30日08:30至2025年6月28日17:00(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标准,下同)。

(二)竞买资格审核截止时间:2025年6月28日17:30。

(三)挂牌报价时间为:2025年6月20日08:30至2025年6月30日10:00。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价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二)挂牌活动结束,竞得人应当场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并在10日内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三)竞得人自《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60日内付清土地出让金。

(四)本次挂牌出让事项如有变更,以届时变更公告为准。本公司未尽事宜详见《儋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该手册所载内容为本公告的组成部分。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的代理服务费按有关规定办理,由竞得人支付给中介代理机构。

七、联系人:翟先生 段女士

联系电话:0898-23883393 68570895

查询网址:<http://www.landchina.com/>

<http://zw.hainan.gov.cn/ggzy/>

<http://lr.hainan.gov.cn:9002/>

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5月30日

万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公告

万让(2025)6、7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万宁市人民政府批准,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两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概况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面 积	出 让 年 限	土 地 用 途	规 划 指 标	挂 牍 起 始 价 (万 元)	竞 买 保 证 金 (万 元)
万让2024-45-1号	万宁市东澳镇神州半岛地段	3.9315公顷 (合58.97亩)	40年	旅馆用地	容积率≤1.0,建筑密度≤25%,建筑限高≤27米,绿地率≥40%。	14271	8563
万让2024-45-2号	万宁市东澳镇神州半岛地段	3.9446公顷 (合59.17亩)	40年	旅馆用地	容积率≤1.0,建筑密度≤25%,建筑限高≤27米,绿地率≥40%。	14320	8592

二、竞买人基本条件及竞买要求:

(一)竞买人基本条件:

本次挂牌活动凡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挂牌。属境外机构和个人(含港、澳、台地区)申请参与竞买的,按照规定需提交商务主管部门核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竞买。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竞买。

(二)竞买人要求:

1.凡在万宁市境内已取得建设用地使用权且造成土地闲置的,或者拖欠土地出让金未缴的,均不具备竞买人条件。

2.旅馆用地不得分割销售。

3.竞买人需在签订《成交确认书》后与万宁市商务局签订《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并严格按照《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约定内容进行开发建设,否则将承担相关违约责任。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竞买咨询及报名期限:

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手册及其他相关文件。手册和文件可从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r.hainan.gov.cn:9002>)查看和打印。竞买人持CA数字证书实名登录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相关操作,系统注册及证书办理详见《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用户手册》。挂牌出让文件所载内容亦为本公司公告的组成部分。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实行网上挂牌出让,有意向的竞买人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按要求上传竞买申请文件。

竞买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2025年6月27日17:00(以银行系统记录到账时间为准)。

竞买申请时间:

2025年5月30日08:30至2025年6月27日17:00(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标准,下同)。

五、资格确认: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5年6月27日17:30前确认其竞买资格,网上交易系统自动发放《竞买资格确认书》。

六、挂牌报价时间及地点:

网上挂牌时间:起始时间2025年6月20日08:30;截止时间2025年6月30日10:00。

网上挂牌地点: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r.hainan.gov.cn:9002>)。

网上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无竞买人报价,挂牌活动自动结束;有竞买人报价,网上交易系统限时5分钟在线询问,有竞买人在此规定时间内表示愿意参与网上限时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增价幅度为10万元及其整数倍,出价最高者为竞得人。

七、开发利用要求:

(一)该两宗地块已经达到下列净地条件:安置补偿落实到位,土地权利清晰;不存在土壤污染,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无法律经济

三自然资告字[2025]12号

限时竞价程序。

四、风险提示

(一)浏览器请使用谷歌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其他浏览器可能会对网上交易操作有影响,竞买人在竞买前仔细检查自己电脑和网络运行环境。网上竞买申请、资格审核、报价竞价程序按网上交易系统预先设定的程序运行,竞买人应先到网上交易模拟系统练习,熟悉网上交易的操作流程、方法。由于操作不熟练引起的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二)竞买人持CA数字证书实名登录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相关操作,系统注册及证书办理详见《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用户手册》。竞买人应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实施的任何行为,均视为竞买人自身行为或法定代表人合法授权的行为,该行为的法律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三)竞买人应当仔细阅读并熟知交易规则和有关文件后,参加网上交易活动。竞买申请一经提交,即视为竞买人对交易规则、出让须知、建设用地使用权信息和使用条件、建设用地使用权现状和可能存在的风险提示等无异议并完全接受。

(四)竞买人应该谨慎报价,报价一经系统接受将即时发布,不得修改或者撤回。竞买人应尽量避免在竞价截止时间前最后1分钟内进行竞买报价,以免因网络延迟等造成网上交易系统无法接受导致报价无效,出让方对此不承担责任。

(五)因竞买人使用的计算机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硬件故障或者损毁、遗失数字证书,遗忘或者泄露密码等原因,导致不能正常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或进行申请的,其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六)在挂牌期限内只有一个竞买人报价,且报价不低于底价并符合竞买条件,确定该竞买人为竞得人。

(七)在挂牌期限内无人应价或者竞买人报价均低于底价或不符合其他条件的,不确定竞得人。

(八)在挂牌期限截止前仍有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竞买人要求报价的,则对挂牌宗地进行线上竞价,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为竞得人。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竞买活动进行线上报价,不接受电话、邮寄、电子邮件报价。

(二)成交价款含耕地占用税,其他相关税费由竞得人按规定缴纳。

(三)该宗地以现状土地条件挂牌出让。出让公告一经发布不得随意更改,出让公告或须知内容确需调整修改的,应按照相关规定办理。

(四)交易业务咨询。

联系电话:88364406 65303602
联系人:赵先生(13807527707)、金先生(18189819777)

查询网址:<http://www.landchina.com/>

<https://ggzy.hainan.gov.cn/ggzyjy/>

<http://lr.hainan.gov.cn:9002/>

(五)CA证书办理咨询。

办理地址:海口市国贸大厦B栋一楼海南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三亚市政务服务中心17、18号窗口

咨询电话:0898-66668096</p